

達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百年股東常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一百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三)上午 9 點整

開會地點：桃園縣觀音鄉大潭三路 12 巷 2 號

(桃園縣桃科、環科、大潭工業園區聯合服務中心 2 樓)

【承認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承認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1、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賴宗義會計師及林鈞堯會計師查核完竣，出具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書，並經 100 年 3 月 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併同營業報告書送請監察人查核完竣在案。
2、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3、提請 承認。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承認九十九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明：1、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478,915,814 元，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 47,891,581 元，合計可供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431,024,233 元。考量未來之資本支出及資金需求，擬發放股東紅利新台幣 225,409,190 元，其中配發股票股利 24,150,990 元(每股配發股票股利 0.12 元)及配發現金股利 201,258,200 元(每股配發現金股利 1 元)，分配後期末未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205,615,043 元，盈餘分配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2、本公司依公司章程規定，九十九年度擬配發董事監察人酬勞新台幣 6,467,000 元及員工紅利 10,213,589 元，全數以現金發放。
3、現金及股票股利之配發，俟本次股東常會通過及呈報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訂定配股配息基準日、辦理現金及股票股利分派之相關事宜。
4、嗣後如因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買回本公司股份或將庫藏股轉讓、轉換或註銷等，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股率及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或因事實需要或經主管機關審核必須變更時，擬提

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辦理相關事宜。

5、本案經 100 年 4 月 2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並送請監察人查核完竣在案。

6、提請 承認。

【討論及選舉事項】

第一案：

董事會提

案由：九十九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討論。

說明：1、本公司考量未來業務發展需要，擬自民國九十九年可分配盈餘中提撥股東紅利新台幣 24,150,990 元，發行新股 2,415,099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2、本次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係按配股基準日普通股股東之名簿所載各股東持股比例，每仟股擬無償配發股票股利 12 股，配發不足壹股之畸零股者，由股東自停止過戶日起 5 日內，至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成整股之登記，逾期未拼湊或拼湊後仍不足壹股之畸零股改以現金分派之，一律按面額折付現金(計算至元為止)，其畸零股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3、本次發行新股之權利義務與原股份相同。

4、本次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俟股東常會通過並報請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配股基準日分派之。

5、以上發行新股相關事宜，嗣後如因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買回本公司股份或將庫藏股轉讓、轉換或註銷等，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股率及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或因事實需要或經主管機關審核必須變更時，授權董事會辦理相關事宜。

第二案：

董事會提

案由：修訂「公司章程」案，提請 討論。

說明：1、為配合本公司營運需要，擬修正「公司章程」部份條文。

2、「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

第三案：

董事會提

案由：補選本公司董事案，提請 選舉。

說明：1、第二屆董事黃俊傑先生及法人董事塞席爾商 MARYVALE LIMITED 請辭本公司董事職務，故擬補選兩席董事。

2、本次新選任董事之任期自 100 年 6 月 22 日起至 101 年 11 月 26 日止。

第四案:

董事會提

案由：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提請 討論。

說明：1、依「公司法」第 209 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2、本公司新任董事若有投資或經營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並擔任該公司董事之行為，擬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之競業禁止限制。